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建业路 576 号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文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莉莉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

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